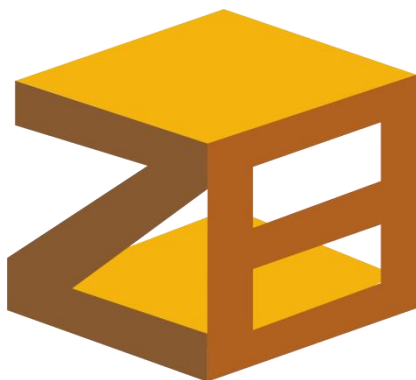


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室科研设备
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496

采 购 人：郑州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编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29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6
第五章 合 同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室科研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室科研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496
2. 项目名称：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室科研设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4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4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号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40641-1	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室 科研设备采购项目包 1	1936000	1936000
2	豫政采 (2)20240641-2	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室 科研设备采购项目包 2	2064000	2064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包 1：导热系数测定仪 1 台、精密高压注射泵 2 台、实验室注射泵 2 台、大尺寸静电纺丝机 1 台、棒式超声仪 1 台、高低温循环双温一体机 2 台、自动叠片机 1 台、激光粒度分析仪 1 台（可接受进口产品）、板式微通道反应器 1 台、NIR 光谱仪 1 台、有机溶剂纳滤膜分离小试实验装置 1 台、电脑工作站 3 台、玻璃微通道反应器 1 台、高压反应釜 2 台。

包 2：峰值力成像隧道电流测试功能模块 1 台（可接受进口产品）、峰值力开尔文探针显微镜模块 1 台（可接受进口产品）、电化学功能模块 1 台（可接受进口产品）、红外光谱仪 1 台（可接受进口产品）、Zeta 电位分析仪 1 台（可接受进口产品）。

以上所有设备的采购、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

5.2 质量要求：合格。

5.3 质保期：进口设备质保期 1 年，国产设备质保期 3 年。

5.4 交货期：90 个日历天（包括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等）。

5.5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质保期满。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相关的证明文件。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时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 年 06 月 13 日至 2024 年 06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3. 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下载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2，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郑州大学招标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需要优先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大学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 100 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677818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联系人：赵晓璐

联系方式：0371—659280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晓璐

联系方式：0371—6592803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	采购人	采 购 人：郑州大学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 100 号 联 系 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67781801
1.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 23 号中科大厦 8 楼 联 系 人：赵晓璐 联系方式：0371-65928032 邮 箱：a65928032@126.com
1.3	投标人（供应商）	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4	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1.4.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5	招标文件的提疑问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次性提出。
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2.2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至质保期满。
	▲质量要求	合格
	▲交货期	90 个日历天（包括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等）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保期	进口设备质保期 1 年，国产设备质保期 3 年
12	▲最高投标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4000000 元；最高限价：4000000 元。 各包段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详见公告。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15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理大厅 CA 密钥窗口办理电子认证，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u>供应商单位的 CA 密钥盖电子签章</u>；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密钥盖电子签章，如<u>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密钥的，供应商须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u>
16	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提交四份与上传交易系统内容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温馨提示：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如招标文件中有相关要求的，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1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20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2,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4人，共5人组成； 相关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6.1	资格审查	在开标结束后，首先由采购人根据本章26.1(1)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6.1(1)	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相关的证明文件； 2. 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时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5. 投标人应提供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6. 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及其跳转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注：供应商不需要提供材料，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现场查询。）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格式自拟）
27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三章。

2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数量：3 名
32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35	履约担保	合同履约担保条款 (100 万元以下不强制提供保函或现金履约担保)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 履约担保方式：乙方以银行保函方式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采购单位提供履约担保，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退还。
36.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重新招标的情形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	同品牌产品评审	
出现多个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按以下原则进行评审：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家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确定的核心产品见招标文件的采购清单。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家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核心产品：包 1：激光粒度分析仪；包 2：峰值力成像隧道电流测试功能模块。		
3	信用记录的使用	
（1）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果投标人存在不良		

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2) 信用查询时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资格审查阶段对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经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 (3) 查询网站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4	▲合同款支付方式 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经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审定金额的 95%；质保期满，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全部货款。
5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 (2) 收取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的文规定收费标准收取，以中标金额为基数计取。 (3) 收取方式：银行转账。 (4) 服务费缴款账户： 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直属支行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河南省机电设备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1001526010050202373 注：投标人转账时须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并将开票信息及转账凭证发至 a65928032@126.com。
6	知识产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 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知识产权费用。 (3)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其提供的任何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侵权指控，否则投标人应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全部由投标人承担。 (4) 本项目所产生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具有对其的完全处置权。

7	特别提醒
(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项目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非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招标文件提及“复印件”的，投标人可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其复印件扫描件。	
8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9	政府采购政策
9.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及相关政策	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 是。（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 否（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详见评审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总价给予1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视为小微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本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参加本项目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六章）。

	本项目标的所属行业：工业
9.2 政府采购 强制采购产 品	1.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 年第 33 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 年第 18 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 3C 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
10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11	本招标文件中标注“▲”项为实质性要求或条款。

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4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内容提交。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7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

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3.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方法及标准
- 4) 采购需求
- 5) 合同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

3.3 除 3.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3.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后及时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招标文件的答疑

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5.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5.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在交易平台上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5.4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线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6.3 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招标代理采购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6.4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7、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下载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则招标文件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的范围及标准

8.1 当项目分为多个包时，投标人可选择招标文件中的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对投标人投标包数另有规定的除外。

8.2 每个分包均是不可分割的整体,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如仅响应分包中的部分内容, 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 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投标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另有规定外,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及编制

10.1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 开标一览表;
- 2) 投标函;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5) 分项报价表;
- 6) 技术文件;
- 7) 服务方案及优惠承诺;
- 8) 技术规格偏差表、商务条款偏差表;
- 9) 投标人及提供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如有)
- 10) 投标人企业 (单位) 类型声明函;
- 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0.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2.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 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 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0.2.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 (服务质量)、供货要求、质保期、技术标准及要求及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

10.2.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10.2.4 投标货物资格文件

10.2.4.1 投标人必须提供有关投标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说明书、样本、技术白皮书、产品彩页等（如有）。

10.2.4.2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产品的技术要求逐项、逐条明确答复；并认真、详细的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逐项、逐条说明响应或偏离情况。

10.2.4.3 投标人认为应对其产品优越性等有必要进行补充说明的内容。

11、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文件应包括本须知第 10 条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格式；标明“若有”的，由投标人视自身情况提供，非必须提供）。

11.2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此所投包编制投标文件，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分包进行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不予接受。

12、投标报价

12.1 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见前附表。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包含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伴随服务，以及货物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所投全部产品价款、验收、税金、运输、装卸、分装、售后服务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所必需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应结合自身条件，充分考虑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等各方面的风险因素，投标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中标人无权再以估计不足为由提出任何延长项目期限、增加价款或索赔等要求。

注：以上相关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税费、内陆运输费、保险费和伴随服务费、相关售后服务费用等，均由投标人承担，并计入投标报价。

12.2 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有选择性报价的投标，投标人报价不能超过采购人的预算价。

1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12.4 投标报价包含单价和总价，单价乘数量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单价小数点明显错误的除外。数字表示的价格与文字表示的价格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

的为准。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价之间有差异，评标时以单价为准。投标人应当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5 投标文件中凡是与“报价”、“金额”有关的条款，前后金额数应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12.6 投标人应考虑价格变化风险。

12.7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8 投标人除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报价进行修正外，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9 投标人以人民币填报所有单价或价格，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12.10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此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13、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9]4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中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投标文件。

15、投标文件签署

15.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签字或盖章要求签署。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6、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交易中心投标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

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6.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7、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否则将不予接受。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采购人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招标文件下载者和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8、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19、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五、开标

20、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 开标时间: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投标资料。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即开标地点),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20.2 开标地点: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21、开标程序

21.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顺序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进入开标倒计时;
- (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3) 电子唱标；

(4) 投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如有，根据开标现场实际情况而定）

(5) 开标结束。

21.2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未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2) 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的。

六、评标

22、评标及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2.1 评标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具体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评标专家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标委员会主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具体评标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作为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独立评标，负责完成评标的全过程直至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3、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 评标将采取全封闭的方式（不向其他投标人公布、透露其价格等信息）。评标开始后，直至授予中标投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等方面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4、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未经评标委员会允许主动提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取代投标文件中被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2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5、投标文件中报价的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二十五条第三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26.1 评审程序：

（1）在开标结束后，首先由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满足资格要求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满足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大于 3 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送达评标委员会评审。

（2）首先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对投标人进行打分，按照得分进行排序，并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6.3 投标偏离

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负偏离的，按照评标办法中的规定执行。

26.4 投标无效

在对投标文件进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是否响应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26.4.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3) 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供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
- (5) 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的；
- (6)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的，其投标无效；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8)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12)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1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并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不确认修正的；
- (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6.4.2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参与同一个标(包)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6.5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未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26.6 评标专家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竞争地位的公正性。

26.7 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会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得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得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27、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标准详见第三章。

28、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定标

29、确定中标人

29.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9.2 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是否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9.3 评标结束后，代理机构在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中标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郑州大学招标采购网》上进行公告，中标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30、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中标通知书

31.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的依据。

32、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2.3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32.4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2.5 投标人对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对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八、合同的授予

33、合同授予标准

33.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29 款所确定的中标人。

33.2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当确定中标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顺延至第二中标候选人或重新进行招标，如第二中标候选人也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顺延至第三中标候选人或重新进行招标。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3 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

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3.4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4、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4.1 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附件和基础。

34.2 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人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4.3 中标投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5、履约担保

35.1 中标单位应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或银行履约保函，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拒不缴纳约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5.2 若中标投标人因不能按规定执行合同义务，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九、其他

36、其他事项

36.1 其他补充内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6.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6.3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 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三、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四、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工作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方面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4. 检查复核对评标结果。

5.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包括以下内容：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五、评标纪律：

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评标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 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应当回避，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中标结果公告前，应对参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保密。

4.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除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外，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六、评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符合性审查表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满足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审查标准见下表：

1.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加盖单位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总报价
投标报价	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交货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实质性响应	满足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

2、综合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部分 (40 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注：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给予 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0
商务部分 (15 分)	认证证书	同时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文件中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证书网上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3
	企业业绩	2021 年 1 月以来，签订同类设备销售合同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完整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 注：完整业绩 = 合同 +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中标或成交结果公告截图（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中附完整业绩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6
	交货期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交货期，每提前 5 日历天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	1
	质保期内服务承诺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服务承诺内容、服务形式、响应时间等进行打分。 （1）服务承诺内容详细，服务形式、响应时间、处理及跟踪方案全面，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2 分； （2）服务承诺内容简单，服务形式、响应时间、处理及跟踪方案不全面，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 分； （3）较差或未提供得 0 分。	2

	人员技术培训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人员技术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以及问题解答时间等进行打分。 (1) 培训内容全面合理、培训计划详尽,符合项目特点,针对性强,培训效果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 2 分; (2) 培训内容简单、有培训计划,针对性不强,培训方案无法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1 分; (3) 较差或未提供得 0 分。	2
	质保期外承诺	在满足质保期的要求上每增加 1 年加 0.5 分,最多加 1 分。	1
技术部分 (45 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技术指标全部满足采购需求得 45 分。 技术特点、性能指标: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标注*的技术指标每一条不满足扣 2 分,非标注*的技术指标每一条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45

说明: 投标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

注: 1. 评审标准中如投标人投标文件出现响应缺项的, 则该评审项得 0 分。

七、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 号)

1.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1.3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1 对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的价格折扣

2.1.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 对最后报价给予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作为价格扣除条件, 不作为成交价)。最后报价扣除比例如下:

(1) 非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小型和微型企业相应产品最后报价的 10 %

本项目的所属行业: 工业

(2) 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1.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按要求提交了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对其最后报价按本章规定条款的比例予以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对其最后报价按本章 2.1.1 条款的比例予以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1.4“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等，只享受一次价格折扣，不重复享受政策。

3. 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日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4 月 3 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中如有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A02052305 空调机组，★A02052309 专用制冷 空调设备，★A020609 镇流器，★A0206180203 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1 视频设备，★A060805 便器，★ A060806 水嘴）**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证书的或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投标人所投产品具

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政策性加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

4. 投标人所投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政策性加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

5.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6. 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18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八、评标时，特殊情况的处理原则：

1. 出现相同品牌产品时的处理原则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仍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完全相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报价仍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得分并列时的处理原则

如出现中标候选人最终得分并列情况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室科研设备采购项目
2. 标（包）段划分：共 2 个包
3.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4000000 元
包 1 预算金额：1936000 元；包 1 最高限价：1936000 元。
包 2 预算金额：2064000 元；包 2 最高限价：2064000 元。
4. 质量要求：合格
5. 交货期：90 个日历天（包括安装、调试、培训、验收等）
6. 质保期：进口设备质保期 1 年，国产设备质保期 3 年
7. 验收方式：详见合同条款
8. 设备清单

包 1: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是否进口	备注
1	导热系数测定仪	1	台	否	
2	精密高压注射泵	2	台	否	
3	实验室注射泵	2	台	否	
4	大尺寸静电纺丝机	1	台	否	
5	棒式超声仪	1	台	否	
6	高低温循环双温一体机	2	台	否	
7	自动叠片机	1	台	否	
8	激光粒度分析仪	1	台	是	核心产品
9	板式微通道反应器	1	台	否	
10	NIR 光谱仪	1	台	否	
11	有机溶剂纳滤膜分离小试实验装置	1	台	否	
12	电脑工作站	3	台	否	
13	玻璃微通道反应器	1	台	否	
14	高压反应釜	2	台	否	

包 2: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是否进口	备注
----	------	----	------	------	----

1	峰值力成像隧道电流测试功能模块	1	台	是	核心产品
2	峰值力开尔文探针显微镜模块	1	台	是	
3	电化学功能模块	1	台	是	
4	红外光谱仪	1	台	是	配置清单： ①红外光谱仪（进口） 1 ②漫反射光学附件（国产） 1 ③红外漫反射池（国产） 1 ④高精度温控系统（国产） 1 ⑤背压阀（国产） 1
5	Zeta 电位分析仪	1	台	是	配置清单： ①Zeta 电位测量仪主机 1 ②内置滴定泵 2 ③pH 电极 1 ④10mL 样品池 1 ⑤200 μ m 和 400 μ m 活塞各 1 ⑥Zeta 电位标准样品 1 ⑦电导率标准样品 1 ⑧pH 缓冲液 4、7、10 各 1 ⑨聚电解质标准液 2

9. 服务要求：以上所有设备的采购、供货、运输、保险、装卸、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及相关伴随服务等。

二、技术参数

包 1: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导热系数测定仪	1、测试范围：0.005—300 W/(m ² *K)。 2、探头直径：≥7.5mm 和 15mm。 3、测试精度：±3%。 4、重复性误差：≤3%。 5、测试时间：5~160 秒。 6、电源电压：AC 220V。 7、整机消耗功率：< 500W。 8、测量温度范围：25℃~130℃（可以根据需求选配最低达-20℃的低温系统）。	1
2	精密高压注射泵	1、注射器规格：0.5 μ L~140mL。 2、流量范围：33.000mL/min(0.5 μ L 注射器)~214.915mL/min(140mL 注射器)。 3、工作模式：仅注入、仅抽取、注入/抽取、抽取/注入、连续模式。 4、通道数：1 通道。 5、最大行程：≥140mm。 6、行程分辨率：≥0.156 μ m/ μ step。	2

		7、线速度范围：0.36μm/min~190mm/min。 8、行程控制精度：误差$\pm$ 0.35%(行程>最大行程的 30%时)。 9、最大推力：$\geq$91kg（100%推力，较广范围内流速）。 10、推力调节：1~100%任意调节。 11、注射器选择：内置主要厂家，主要型号注射器供选择；可使用自定义注射器，直接输入注射器内径。 12、流量校正：通过校正程序获得更精确的液量。 13、操作显示：$\geq$4.3 英寸彩色液晶；同时屏幕显示传输液量，剩余液量，流量，运行方向，注射器规格等；动画显示运行状态。 14、操作方式：触摸屏+常用功能按键。 15、断电记忆：记忆断电前设置参数。 16、通讯功能：RS485，支持 Modbus 通讯协议。 17、外部控制：外部信号控制启停，并有状态信号输出。 18、适用电源：AC100~240V，50Hz/60Hz。 19、工作环境：环境温度 5~40℃，相对湿度<80%。 20、外形尺寸：$\geq$305$\times$222$\times$190 mm。 21、防护等级：IP31。	
3	实验室注射泵	1、工作模式：注射、抽取、先注射后抽取、先抽取后注射、连续循环。 2、通道数：2。 3、最大行程：140mm。 4、行程分辨率：$\geq$0.156μm/μstep。 5、线速度范围：$\geq$1μm/min~150mm/min。 6、行程控制精度：误差$\pm$0.35%（行程>最大行程的 30%时）。 7、额定线性推力：$>$20kg。 8、推力调节：1~100%任意可调。 9、注射器规格：10μL~140mL。 10、注射器选择：内置主要厂家，主要型号注射器供选择，可使用自定义注射器，直接输入注射器内径。 11、流量范围：0.184mL/min~173.718mL/min。 12、液量校正：通过校正程序获得更精确的液量。 13、显示方式：$\geq$4.3 英寸彩色液晶；同屏幕显示传输液量、剩余液量、流量、运行方向、注射器规格等；动画显示运行状态。 14、操作方式：触摸屏+常用功能按键。 15、掉电记忆：保持掉电前设置参数。 16、暂停和停止：按键音提示；锁定参数；快进和快退；显示亮度调节。 17、状态信号输出：1 路指示启停状态，1 路指示方向状态。 18、控制信号输入：1 路下降沿触发启动，1 路下降沿触发停止。 19、通信接口：RS485，MODBUS 协议。	2
4	大尺寸静电纺丝机	1、产品特点 1.1 可卷对卷静电纺丝，也可单片静电纺丝。 1.2 自动卷对卷系统，转速可调。 1.3 加热台最高温度可达 120℃，可对涂层烘烤。 1.4 注射泵提供稳定流速的原料供给。 1.5 喷头安装在往复机构上可左右移动，提高纺丝均匀性和宽度。 2、电源要求	1

		2.1 208 - 240 VAC, 单相, 50/60Hz。 2.2 功率$\geq 2500\text{W}$。 3、纺丝喷头和往复机构 3.1 5 针头静电针头安装在往复机构的支架上。 3.2 每个针头之间的距离：$\geq 25\text{mm}$。 3.3 针头安装在往复机构上可左右移动 范围为：50-270mm(可调节)。 4、加热型真空板 4.1 往复机构安装加热板的移动工装上，可前后移动。 4.2 真空板可通过真空吸附来固定样品，尺寸为： $\geq 600\text{mm(L)} \times 300\text{mm(W)}$。 4.3 最高加热温度：$120^{\circ}\text{C}$。 4.4 PID 方式控制温度，控温精度$\pm 1^{\circ}\text{C}$。 5、高压电源 5.1 输出电压：0-30KV，最大输出电流：1mA。 5.2 数字显示电流和电压值。 5.3 输出电流和电压可以设置。 5.4 有恒流/恒压模式。 5.5 电源要求：208~240VAC，50/60Hz，功率$\geq 30\text{W}$。 5.6 尺寸：$\geq 300\text{mm(L)} \times 270\text{mm(W)} \times 120\text{mm(H)}$。 6、数显型注射泵 6.1 数显型触摸屏操作面板注射泵，用于稳定给静电纺丝头供液。 6.2 安装有一个 200ml 的注射器。 6.3 泵速：最小 1.963ul/min,最大 294.524ml/min。 6.4 推杆移动速度：$\geq 15\text{cm/min}$(最大)，$\geq 0.0001\text{cm/min}$(最小)。 7、卷对卷系统 7.1 一个小型的卷对卷机构，最大宽度 200mm。 7.2 速度控制范围：0~800mm/min。 8、尺寸：$\geq 1405\text{mm(L)} \times 435\text{mm(W)} \times 565\text{mm(H)}$。	
5	棒式超声仪	可以再找倚天科技要下 1、设备材质：316 不锈钢。 2、超声功率：0~150 W。 3、变幅杆直径：$\geq 6\text{mm}$。 4、处理量：0.5~100mL。 5、接口尺寸：国标 DN12 PN16 304 6、工作环境：温度 0-50$^{\circ}\text{C}$，相对湿度$\leq 85\%$。 7、管道内工作压力：$\leq 0.6\text{MPa}$	1
6	高低温循环双温一体机	1、温控范围：-30$^{\circ}\text{C}$~200$^{\circ}\text{C}$。 2、温控精度：$\pm 0.3^{\circ}\text{C}$。 3、电源 AC/总功率：3$\emptyset$ 380V 50HZ 18.7KW/28.4A。 4、操作面板：≥ 7 英寸彩色触摸屏显示与输入，温度曲线显示、记录。 5、控制模式：PLC 模糊 PID 自适应控制器。 6、通讯协议：MODBUS RTU 协议 RS 485 接口。 7、储油箱容积：25L。 8、加热功率：$\geq 6\text{KW}$ 法兰式电热管。 9、制冷能力：$\geq 6\text{KW}$ 蒸发温度 7.2 度时 $\geq 3\text{KW}$ 蒸发温度-20 度时 10、循环泵 max：35L/min 2.5BAR 11、管路一体成型焊接：SUS304。	2

		12、接口尺寸：DN20 3/4。 13、出油温度传感器：PT100。 14、回油监测温度：PT100。 15、压缩机：谷轮。 16、蒸发器：板式换热器。 17、冷却方式：风冷式散热。 18、载冷媒体：合成导热油 19、制冷剂：R404。 20、金属保温软管： 3/4×1.8 米 ≥4 条 随机附送。 21、接触器/断路器/固态：LS, GOLD。 22、密闭循环系统：整个系统为密闭系统，高温时不会有油雾，低温时不吸收空气中水份，系统在运行中不会因为高温压力上升，低温自动补充导热介质。 23、安全保护：具有自我诊断功能，相序断相 漏电保护器 压缩机过载 高低压压力、过载继电器，热保护装置、低液位、超温保护等多种安全保障功能。	
7	自动叠片机	1、电源：单相 AC220V±10%(可定制 AC110V)，频率 50/60Hz，功率：≥400W。 2、气源：0.5~0.8MPa 压缩空气。 3、真空源：真空度≥-60kPa（在标准大气压下测得，标配内置真空泵，也可定制外置真空泵）。 4、叠片方式：Z 字型叠片（液态电池，隔膜为卷式）、固态叠片（固态电池，隔膜为片式）。 5、操作方式：手工上料，自动取料叠片，手动夹具取电芯贴胶。 6、叠片节拍：叠极片 4-6S/片， 叠金属锂 6-8S/ 片（不包含每只电芯的叠片准备时间）。 7、液态电池：±0.3mm(极片间相对位置尺寸，叠片层数 25)。 8、固态电池：±0.5mm(极片间相对位置尺寸，叠片层数 25)。 9、极片宽度：40~90mm。 10、极片长度：40~100mm (极耳方向，不含极耳尺寸)。 11、液态电池:正极片 ≥ 56*43mm，负极片 ≥ 58*45mm，隔膜 60mm。 12、固态电池：隔膜 ≥ 60*46mm 。 13、叠片厚度：Max.15mm，叠片层数 Max.100 可设定。	1
8	激光粒度分析仪	（一）激光粒度仪主机： 1、测定范围：0.017~2500 μm。 2、光源类型：红色半导体激光二极管。采用波长 680nm 的红色半导体激光，光强度高，光源开机稳定所需时间短。能够正确地测定因光吸收而难以测定的黑粒子，对于少量粒子具有更高的灵敏度。 *3、光源：一个半导体激光光源覆盖全量程，测定过程无需切换光源。单一光源覆盖了 0.017μm~2500μm 的粒径范围。实现了连续的单宽量程。不会发生多个光源结果数据拼凑所造成的数据不连续、不匹配的现象，一次获得正确的粒度分布测定结果。 *4、光学系统：采用正傅里叶光学系统设计,不采用低成本、聚焦不良的反傅里叶系统。 5、光接收器：84 个原件。具备前方：78 原件一体翼状大面积检测器，侧面：1 个、后面：5 个三向检测器。前方检测器不采用分散布置。 *6、测定时间：最短 1 秒钟快速测定，可进行 1 秒间隔的连续测定，连续监测样品粒度变化。	1

		7、激光衍射方法符合国际标准 ISO 13320/JIS Z 8825-1。 8、光学系统的稳定性：采用全方向冲击吸收构造 OSAF，光学系统所有的要素都免受冲击、振动等的干扰，无需调整光轴。 9、样品池操作方式：采用滑动式池架。 10、具备激光安全机构：打开测定室，激光能够自动关闭 （二）循环式进样器(循环泵系统，带超声及搅拌功能) 1、分散池容量：100 ~ 280 cm³ 可调。 2、循环泵：最大泵流速 2000 cm³/min。 3、进水泵：隔膜泵，最大流速 750 cm³/min。 4、流动池：石英玻璃。 5、超声发生器频率：32kHz。 6、进水泵材料：聚偏二氟乙烯。 *7、内置供水泵和超声分散系统：使用内置供水泵的多功能进样器，可以使用市售的塑料容器等直接供水，解决了供水的麻烦。超声分散系统可辅助样品快速均匀分散。 8、耐有机溶剂性出色的循环管路：多功能进样器标准配备 SUS 及氟类材质的循环管路，可使用几乎所有的有机溶剂进行湿式流通测定。 9、配备 CPU：在多功能进样器中，配备超声波振动器、搅拌机构、水位传感器和进行控制的 CPU。因此，通过与计算机连接进行控制，可进行软件控制的自动进水、自动排水、自动搅拌、自动循环、自动清洗等步骤。 （三）操作软件： 1、 配备丰富多彩的功能的测定/数据处理软件：软件具备自动计算折射率、统计处理、时间序列处理、三维图示等的丰富多彩的数据处理功能和出色的操作简便性。还可进行粒度数据拼接、不同机型数据转换、粒子混合模拟计算、薄膜散射角度评价等多种功能。 2、粒度分布数据的实时显示：最短 1 秒即可在画面上显示粒度分布图表。粒度分布数据及光强度分布数据可实时显示，这样就可以准确地把握样品的活动及状态变化。 3、使用 AI 自动量程功能进行粒度分布计算：AI 自动量程功能是从检测出的衍射光/散射光的光强度分布数据，首先判断粒度分布范围，对于得到的范围，选择最适合的计算条件，精密地计算粒度分布的功能。因此，从尖锐的分布到宽的分布，都可以在没有事先预备的信息的状态下，准确地获得粒度分布形态。 *4、自动折射率选择功能：软件中基于 LDR 原理和光强分布再计算功能，完成自动折射率选择功能。 5、实时显示光强度分布和粒度分布数据功能：测试时，1 秒内在软件画面上表示粒度分布图。可以实时表示粒度分布数据及光强度分布数据。从而可以实时监测样品的偶然变化和分散状态的偶然变化。 6、配备操作记录功能：配备操作记录功能，使所有的测定数据都包括了装置的使用状况、池的污染状态等详细的信息，因此，可以追溯到过去，验证测定数据的真实性。所有的测定数据中作为文本文件附有电源 ON 的时刻、空白测定的时刻以及空白测定的数据，并且，这时的光轴位置等有关装置的操作、使用状态的数据。 *7、标配多种分析应用方法 (1) 散射角评估：给出强度分布与散射光角度的关系。 (2) 混合物模拟功能：多种混合物以任意比例混合所得到的粒度分布结果可以通过软件模拟而得。无需进行实际的混合实验，即可精确的获得混合比例以得到希望的粒度分布结果。 (3) 数据合并：该功能使两个不同范围的数据在某一点合并起来，从而得到一个总的粒度分布结果。比如将激光粒度仪 2000 μm 以下的	
--	--	---	--

		结果和通过筛分法得到的 2000μm 以上的结果合并起来, 得到一个宽范围的粒径分布结果。 8、测定功能和数据处理功能相链接, 允许测定后快速数据比对和数据分析: 测定功能、数据处理功能和统计功能互相链接。测定、比对和分析可在同一操作下进行, 适用于多大 200 个数据。测定结果在测定时是以叠加的形式显示, 可以对数据进行快速分析。 *9、折射率的选择: 自动计算样品最佳折射率功能, 避免折射率的文献值和实际样品的误差。 10、实时显示: 粒度分布/光强度分布同时显示。 11、粒度分布再计算: 进行超过 200 个粒度分析。	
9	板式微通道反应器	1、设备材质: 碳化硅。 2、反应器片数: ≥ 5 片。 3、单片持液量: 0~8 mL。 4、工作压力: ≥ 2.0 MPa。 5、工作温度: -30~200$^{\circ}\text{C}$。 6、流量范围: 0~200 mL/min; 7、操作方便灵活: 可根据实际工况灵活调配, 多组串联; 8、机型特点: 模块化设置, 每组模块至少含有一进一出, 第一模块采用两进一出接头设计, 副进口可灵活使用, 标配温度显示器。 9、外接配管: 进出管为 1/8PTFE 管。 10、换热介质: 双层换热通道集中并联, 换热均衡稳定。 11、反应片特点: 五层碳化硅板式结构, 反应通道、换热通道整体键合工艺设计, 减少泄漏并提高耐压性能。	1
10	NIR 光谱仪	1、探测范围: 900~2500nm。 2、波长分辨率: 6.3 nm。 3、光学分辨率: ≥ 8.8 nm (FWHM)。 4、探测器: Hamamatsu, 256 pixels CCD。 5、制冷: 二级芯片内 TEC 制冷。 6、积分时间: 1~150ms, 可支持角分辨光谱 R1-OLED 检测扩展。 信噪比: $\geq 7000:1$。 7、动态范围: $\geq 15000:1$。 8、消除高阶衍射: 后置滤光片, 用以消除光谱中的鬼线。 9、光学平台: 焦距 100.0mm, f 数 4.5, 对称交叉 C-T 光路。 10、A/D 位数: ≥ 16 bits。 11、外部触发: 4 种外部触发模式: Normal / Level / Edge / Synchronization。	1
11	有机溶剂纳滤膜分离小试实验装置	1、设备材质: 316 不锈钢。 2、过滤膜池数: ≥ 3 个。 3、工作模式: 错流过滤。 4、工作温度: 0~80$^{\circ}\text{C}$。 5、工作压力: ≥ 1.0 MPa。 7、装置主体由膜组件、保护液罐、水箱、水泵组成。 8、管路: 液体管路采用不锈钢卡套连接, 部分管路可采用有机玻璃方便观测物料状态, 采用快拆式连接。 9、装置尺寸: 不大于 2200mm*580mm*2000mm (长*宽*高)。 10、装置外观: 要求装置采用高品质铝合金框架。装置配有万向脚轮, 方便灵活移动。配有支撑底座用于固定装置。	1
12	电脑工作站	1、内存: $\geq 64\text{G}$。 2、硬盘: $\geq 8\text{T}$ SAS。 3、系统盘: $\geq 1\text{T}$ M2。 4、主板: 超微 X12DAI-N6	3

		5、电源：1500w 额定服务器电源。 6、CPU：2.30 GHz 32 核心/64 线程 120w	
13	玻璃微通道反应器	1、设备材质：硼硅玻璃。 2、反应器片数：≥5 片。 3、单片持液量：0~8 mL。 4、工作压力：≥2.0 MPa。 5、工作温度：-30~200℃。 6、流量范围：0~200 mL/min。 7、操作方便灵活：可根据实际工况灵活调配,多组串联。 8、机型特点：模块化设置，每组模块至少含有一进一出，第一模块采用两进一出接头设计，副进口可灵活使用，标配温度显示器。 9、外接配管：进出管为 1/8PTFE 管。 10、换热介质：双层换热通道集中并联,换热均衡稳定。 11、反应片特点：玻璃板式式结构，反应通道、换热通道整体键合工艺设计，减少泄漏并提高耐压性能。	1
14	高压反应釜	1、材质：316 不锈钢。 2、容积：≥500 mL。 3、工作温度：-30~200℃。 4、工作压力：≥2.0 MPa。 5、釜体采用螺母连接，极大的方便了反应釜的拆卸工作，提高工作效率。 6、进气体阀：进出气针型阀，卡套接口 1/4、1/8 可选，质量可靠。 7、取样阀：便于反应过程中随时取样并分析应用反应。 8、排气阀：方便在反应前对实验进行真空处理和置换气体使用，反应结束后可作为放空阀。 9、不锈钢压力表：实时监测反应压力。 10、温度探头：深入反应釜体内部，实时监测反应温度。 11、防爆装置：超压爆破，自动泄压，安全可靠。	2

包 2: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峰值力成像隧道电流测试功能模块	1、要求具有峰值力隧道电流显微镜模式：要求通过测量探针与样品之间的超低电流对其电学性质进行成像； 2、技术噪音水平：≤100fA； *3、可工作在接触模式和峰值力轻敲模式下，最低测量电流≤100fA，最高测量电流≥1μA； *4、可工作在峰值力轻敲模式下，峰值力控制≤20pN， 可实现对接触模式会损伤的软或松散样品进行电流成像； 5、≥10 根专用导电探针。	1
2	峰值力开尔文探针显微镜模块	1、要求具有峰值力开尔文探针显微镜模式：可以在纳米尺度测量样品表面的 表面电势、接触电势差和功函数； *2、开尔文探针检测方式：包含振幅调制和频率调制两种方式； *3、要求可工作在轻敲模式和峰值力轻敲模式下，包含高压模块可扩展表面电势成像范围≥100V，电势成像的空间分辨率≤20nm； 4、开尔文探针显微镜的空间分辨率，要求无串扰测量，高重复性，	1

		并且可与定量纳米力学信息相关联; 5、包含标准样品: ≥ 20 根探针。	
3	电化学功能模块	1、要求可实时监测样品表面原位电化学反应过程, 包括固体/电解质界面的表面结构、性质和电极表面的电化学反应过程, 电化学溶液中电势情况下的原位界面成像以及电极界面暴露在电解质溶液之前或之后的非原位界面成像; *2、须提供电化学池, 可容纳$\geq 35\text{mm}$ 直径的样品, 并配参比电极和辅助电极。 *3、须提供专用电化学样品台, 带加热功能, 最高温度≥ 50 度。 4、须提供加热控制器, 多功能连接器和接口以使用户与恒电位仪连接。	1
4	红外光谱仪	1、技术参数 1.1 测定波数范围: $4000\text{--}350\text{cm}^{-1}$。 1.2 光谱分辨率: $\leq 0.4\text{cm}^{-1}$。 1.3 波数准确性: $\leq 0.02\text{cm}^{-1}$。 1.4 波数重现性: $\leq 0.008\text{cm}^{-1}$。 *1.5 信噪比: ≥ 55000: 1 (1 分钟测试, 4cm^{-1} 分辨率, 峰-峰值); ≥ 15000: 1 (5 秒钟测试, 4cm^{-1} 分辨率, 峰-峰值)。 1.6 纵坐标线性度: $\leq 0.05\%T$ (ASTM1421 方法, 4cm^{-1} 光谱分辨率下对 $0.0\%T$ 的偏离)。 2、光学系统 *2.1 干涉仪: 无动态错误的干涉仪系统, 从根本上消除标准干涉仪无法避免的动镜倾斜和切变的影响, 无需使用动态调整装置校正。对称设计, 无地心引力的影响。 2.2 红外光源: 预准直, 用户可自行更换; “热挡板”和电子热点稳定控制技术, 提高了测量值的稳定性并延长了光源的使用寿命; 恒温高效黑体空腔光源, 温度低, 能量高, 长寿命, 按 ASTM 0 法测定, 能量比 $E_{4000}/E_{\text{max}} > 70\%$。 2.3 分束器: 多层 KBr 分束器。 *2.4 检测器: DTGS 和 MCT 检测器。 *2.5 实时扣除空气中的 H_2O 和 CO_2 功能: 硬件层面自动实时扣除空气中 H_2O 和 CO_2 干扰背景, 结合 AI, 即是在测背景和样品时分别扣除当时测量时的空气中的 H_2O 和 CO_2 的干扰, 确保结果准确; 可在开机状态下的单光束能量图中反映出扣除 H_2O 和 CO_2 的干扰后的仪器背景吸收。 2.6 绝对标准化的仪器功能: 以内置的绝对标准来校正谱峰的形状和位置, 确保不同仪器和不同附件测出的结果不漂移, 保证测量的准确性及数据在仪器与仪器之间比较和传递的绝对一致性。 *2.7 自动性能校验功能: 内置有衡量仪器性能的 4 种标准物质, 仪器工作站中包含有符合 ASTM 等检测标准要求的程序, 用户可通过软件, 方便地进行仪器各项性能, 如波数的精度和准确度、透光率的精度和准确度, 信噪比的测定等等; 用户并可通过软件自行对偏移的参数进行调节。	1

		2.8 附件识别功能：一旦被安装进采样区域，仪器自动检测相应的附件及 ATR 顶板。为所安装的附件自动优化仪器参数。 2.9 仪器状态及样品信息：大尺寸屏幕，无需走到计算机屏幕前即可实时监控仪器状态；查看仪器诊断信息；并能在仪器前直接操作以及 SOPs 方式测定样品，查看样品信息。 2.10 导入光束窗口：外部导入光束窗口可选。 3、数据控制软件系统 3.1 通讯接口： TCP/IP 接口直接连接、无线网络连接，便于手套箱等特殊场合的使用。 3.2 包含进行红外分析所需的所有功能：仪器控制，数据处理和分析，报告模版。 3.3 用户界面：密码保护的用户登录功能，并支持 Windows 登录方式。 3.4 报告：图片、光谱和结果窗口快速打印工具；用户自定义模版生成功能。 3.5 数据处理功能：1-4 阶倒数，平滑，差谱，归一化，A，%T，%R，KM，LOG(1/R)，纵坐标模式，cm^{-1}，nm 以及微米，+，-，$\times$，$\div$，基线校正，解卷积，KK，KM，ATR 校正，峰值表，峰高峰面积计算； 3.6 专利 COMPARE 光谱比较软件：提供对产品真伪的鉴定最为有用的 Compare 软件（光谱比较软件），可最大程度降低人为因素对两张光谱的相似程度的比较结果的误判。 3.7 源代码汉化的红外光谱工作站，应通过整体认证，即对所有的处理指令均提供了认证，可保证这些光谱处理不会使原始数据反映的信息产生改变。 3.8 可软件设置自动仪器性能认证的时间间隔。 3.9 工作站可以图形直观显示仪器各部分的使用状态，并直接对光路图中的各个光学器件进行参数设置。 3.10 工作站可直接检索国际权威的萨特勒（SADTLER）谱库，且赠送赠送红外光谱库，含 18000 张图谱。	
5	Zeta 电位分析仪	*1. 测量原理：要求流动电位法来测量 Zeta 电位。 *2. 电位适合的粒度范围:0.3nm - 300μm *3. 电位的测量范围:-3000 mV to + 3000 mV 4. PH 滴定值范围:1-12^[1]_{SEP} *5. 电导率:0 - 350 mS/cm 6. 样品浓度: ppb- 40%^[1]_{SEP} *7. 要求能够实现不同 PH、电导率、盐溶液、聚电解质条件下的流动电位和 Zeta 电位滴定，通过聚电解质滴定测量总的电荷量 *8. 快速测量：2 秒混合，35 秒可得到 5 组重复性电位数据，完成一个滴定过程少于 15 分钟 9. 要求通过 PH 滴定可以确定等电点和稳定的 PH 值区间 10. 要求通过滴定可以优化配方的分散剂或添加剂的添加量 *11.最快可在 1 秒钟内测量样品的 zeta 电位 12.可测量高电导率条件下的 zeta 电位 13、 随机软件：	1

		13.1 要求提供强大的数据处理能力，包括图形，数据输出/输入，个性化输出报告，及各种文字处理功能和其它分析统计数据。 *13.2 能够提供不同时间对应电位的变化图 13.3 能够提供不同 PH 值对应电位的变化图 13.4 能够提供不同电导率对应电位的变化图 *13.5 能够提供 PH 值，电导率以及电位的 3D 图 *13.6 能够提供不同体积的滴定液对应电位的变化图	
--	--	---	--

第五章 合 同

合同编号：（中标项目编号）

郑州大学政府采购货物合同

（10 万元及以上模板）

甲方（全称）： 郑州大学

乙方（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同意按照下述条款订立本合同，
共同信守。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

1. 本合同所指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硬件、软件、安装材料、
备件及专用器具、文件资料等，详见附件 1、附件 2，此附件是合同中不可分割的部
分。

2. 本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款、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安装及相
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培训费等各种伴随服务的费用以及税金等。合
同总价之外，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的质
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
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
于____月____日进驻安装现场；所有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在____日
内共同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
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货物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
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甲方如果发现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单方
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包装与运输

货物交付使用前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运输、安装及安全保障事项等均由乙

方负责；货物包装应符合抗震、防潮、防冻、防锈以及长途运输等要求，对由于包装不当或防护措施不力而导致的货物损坏、损失、腐蚀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在货物交付使用前所发生的所有与货物相关的经济纠纷及法律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四、质保期与售后服务（详见附件3）

1. 所有设备免费质保期为_____年（自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终身维护、维修。

2. 在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造成的问题，乙方免费提供配件并现场维修，且所提供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设备厂家生产的或经其认可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换货。

3. 乙方须提供一年_____次全免费（配件+人力）对产品设备的维护保养。

4. 乙方承诺凡设备出现故障，自接到甲方报修电话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保修期外只收取甲方零配件成本费，其他免费。

5. 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配件或认可的替代配件，甲方有权自行购买，费用由乙方承担。

6. 其它：

五、技术服务

1.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标准安装调试及_____人次国内操作培训。

2.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详细技术、维修及使用资料。

3. 软件免费升级和使用。

4. 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相关人员实施免费的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措施，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有关设备。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权或其他任何权利的起诉。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承诺赔付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七、免税

1. 属于进口产品，用于教学和科研目的的，中标价为免税价格。

2. 免税产品应由甲乙双方依据海关的要求签订委托进口代理协议，确认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委托进口代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部分。

3. 免税产品通关时乙方必须进行商检，未商检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于____年__月__日之前将货物按甲方要求在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具备使用条件，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九、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甲方按合同所列质量标准、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以及数量等在现场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详见附件4）。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所有设备（工程）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开展现场培训，使用户能够独立熟练操作使用仪器或设备，尔后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豫财购（2010）24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0万元以上的货物采购项目，由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向国有资产管理处提出验收申请，由采购单位领导牵头，会同财务、审计、资产管理及专家成立验收专家组进行正式验收。学校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十、付款方式及条件

1. 本合同总价款（大写）为：_____（小写：¥_____元）。

2. 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经审计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审定金额的95%；质保期满，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全部货款。

十一、履约担保

合同履约担保条款（100 万元以下不强制提供保函或现金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金额:合同总额的 5%

履约担保方式:乙方以银行保函方式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采购单位提供履约担保,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后退还。

十二、违约责任

乙方所交的货物产地、品牌、型号、规格、质量以及技术标准、数量等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因货物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向甲方每天支付合同标总额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应向乙方偿付拒收设备款额百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标的总额的日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十三、其它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其附件、双方签字并盖章的补充协议和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补充通知;中标通知书;国家、行业或企业(以最高的为准)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

2. 双方在执行合同时产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共____页,一式 份,甲方执 份(用于合同备案、进口产品免税、验收、报账等事项),乙方执 份,招标公司执 份。

4.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方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6. 法律文书接收地址(乙方):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代表: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厂（商）	原产地（国）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是否免税
2									
3									
4									
...									
合计： 小写：¥ 元 大写：人民币 元整									

附件 2:

设备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表

序 号	设备名称	具体技术规格参数、功能描述及配置清单描述	单 位	数 量
1				
2				
3				
4				
5				
6				
7				
8				
...				

附件 3:

售后服务计划及保障措施

（由制造商及中标商签字盖章确认）

附件 4:

郑州大学仪器设备初步验收单

No.		年 月 日				
使用单位		使用人		合同编号		
供货商				合同总金额		
设备明细（品名、型号、规格、生产厂家、数量、金额等，不够可另附表）						
序号	品名	技术参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产地)	数量	单位	金额
实物验收情况	外观质量（有无残损，程度如何）。					
	清点数量（主机、配件、型号、规格、产地是否与招投标文件、合同、发票、装箱单的数量相同，若有出入，说明缺件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及使用人员培训情况（是否完成整套设备安装、有无安装缺陷，使用人员是否经过培训）。					
技术验收情况	依据合同约定技术条款逐一测定设备的性能和各项技术指标，所测结果是否与合同约定技术条款规定的一样，性能是否稳定，配件是否齐全，是否有安全隐患，具体说明。					
初步验收情况	☐通过验收 ☐整改后再组织验收 ☐不通过验收 索赔要求 ☐其他结论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供货商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郑州大学化工学院实验室科研设备采购 项目包（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496

投 标 人：_____（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仅供参考）

- 一、开标一览表
- 二、投标函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文件
- 七、服务方案及优惠承诺
- 八、技术规格偏差表、商务条款偏差表
- 九、投标人及提供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 十、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 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包段名称	
投标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投标内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量保证期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6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_____

我方收到了贵单位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包_____招标文件，经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内容并负法律责任：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我方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RMB¥：_____元），交货期为_____，质保期为_____。

（2）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

（3）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若投标人为联合体）。

（4）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所有补充文件、更正公告、澄清、答疑文件（如有），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5）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与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附属关系。

（6）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真实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9）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身份证复印件（反、正面）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此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授权委托的（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以及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附：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反面）
---------------------	---------------------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注：1、投标人为非独立法人的其他组织或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允许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本授权委托书可由负责人签字或签章，除此情况外，均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亲自参与投标，则无需此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说明：①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②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应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文件扫描件。

2. 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时提供产品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和
售后服务承诺书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招标项目供货能力和服务的企业。

若我公司承诺不属实，同意取消本项目的参与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接受处理。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承诺书格式自拟。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5. 投标人应提供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6. 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承诺书格式自拟。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8. 承诺书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投标活动中，保证做到以下几点承诺：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或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及参加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接受相应处罚。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2) 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不存在为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授权代表的行为。

六、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或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承诺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如果发生以上任意一种或以上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或采购人）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 作为违约赔偿金。

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或采购人）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弄虚作假行为，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委托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9. 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提供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五、报价明细表

1. 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运输及保险费	技术服务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备注
总价：											

说明：1. 该表中内容可自行扩展，内容可自行细化。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注明：1. 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

2. 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须分类、分项填写。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文件

1. 货物规格一览表

序号	产品或配置名称	品牌	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厂（商）	原产地	备注

说明：该表中内容可自行扩展，内容可自行细化。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服务方案及优惠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第三章评标标准”中优惠承诺及售后服务各评分项目的服务承诺及计划；

八、技术规格偏差表、商务条款偏差表

1. 技术规格偏差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偏差情况	标注技术支撑文件 在投标文件中对应的 页码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1					
2					

注：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及其他要求逐项做出响应，在“技术规格偏差表中”列明招标规格要求、投标响应情况，并标明偏差情况。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2. 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项 目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差情况	备注
1	采购内容				
2	交货期				
3	交货地点				
4	质量要求				
3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				
4	投标有效期				
5					
.....					
	...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九、投标人提供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一）强制采购通过相关认证的清单产品(如有)

投标产品中强制采购通过节能认证的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	...	...	...	...	
投标产品中强制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证书编号	备注
1					
2					
...	...	...	...	...	
投标产品中强制采购通过3C认证的产品					
1					
2					
...	...	...	...	...	

说明：

1.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标记“★”产品），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产品已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2020年第18号】的产品必须提供通过国家3C认证的有关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十、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电子签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监狱企业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谈判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若我公司在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项目招投标活动中获得中标，我们承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方式，向贵单位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我公司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